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24-040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24日在永康市经济开发区哈尔斯路1号印象展厅3楼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仁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增强财务稳健性，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相关决策审批程序符

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股权激励》及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调整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本次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原因、价格、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激励对象已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该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回购原因、数量及价格合法、合规，同意本次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20 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及更正后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